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
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光集团”或“公司”）系由春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光有限”）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说明签署日，公司注册资本为16,480万元。除标注的特殊含义外，其余释义与公开转让说明书保持一致。本公司自成立以来的股本演变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

（一）春光有限设立及股本演变

1、2018年5月，春光有限设立

2018年5月10日，明永青、吴士超、辛本奎、宋兴仁、韩国强、刘入文、临沂君安共同出资设立春光有限，设立时名称为春光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2,000万元。

2018年5月10日，春光有限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1300MA3N3T1EX0的《营业执照》。春光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韩国强	4,350.00	36.25%	货币
2	宋兴仁	2,900.00	24.17%	货币
3	临沂君安	2,640.00	22.00%	货币
4	辛本奎	670.00	5.58%	货币
5	明永青	620.00	5.17%	货币
6	吴士超	620.00	5.17%	货币
7	刘入文	200.00	1.67%	货币
合计		**12,000.00**	**100.00%**	——

注：2018年8月15日，春光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临沂君安变更出资方式，将其出

资中的100万元从货币出资变更为债权出资，以其对春光有限的债权100万元作为出资投入春光有限。

2、2018年6月，春光有限变更公司名称

2018年6月29日，春光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名称由春光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春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6月29日，春光有限就本次公司名称变更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公司名称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3、2018年12月，春光有限第一次增资

根据公司及本次增资时全体股东的说明，经全体股东协商同意，春光有限于2018年12月将注册资本由12,000万元增加至12,686万元，新增的686万元注册资本由临沂君安认缴。

本次增资完成后，春光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韩国强	4,350.00	34.29%	货币
3	临沂君安	3,326.00	26.22%	货币、债权
2	宋兴仁	2,900.00	22.86%	货币
4	辛本奎	670.00	5.28%	货币
5	明永青	620.00	4.89%	货币
6	吴士超	620.00	4.89%	货币
7	刘入文	200.00	1.58%	货币
合计		**12,686.00**	**100.00%**	——

注：春光有限未就此次增资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21 年 7 月补充办理。因此次增资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工商登记文件中春光有限的注册资本仍为 12,000 万元；工商登记文件中临沂君安认缴出资额为 2,64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2.00%，韩国强出资比例为 36.25%，宋兴仁出资比例为 24.17%，辛本奎出资比例为 5.58%，明永青出资比例为 5.17%，吴士超出资比例为 5.17%，刘入文出资比例为 1.67%。

4、2021年5月，春光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1年5月21日，春光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韩国强将其持有的春光有

限4,350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韩卫东；宋兴仁将其持有的春光有限2,900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宋兴连；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选举韩卫东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

同日，韩国强与韩卫东、宋兴仁与宋兴连分别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署了《春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21年5月21日，春光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春光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韩卫东	4,350.00	34.29%	货币
2	临沂君安	3,326.00	26.22%	货币、债权
3	宋兴连	2,900.00	22.86%	货币
4	辛本奎	670.00	5.28%	货币
5	明永青	620.00	4.89%	货币
6	吴士超	620.00	4.89%	货币
7	刘入文	200.00	1.58%	货币
合计		**12,686.00**	**100.00%**	——

注：因春光有限第一次增资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工商登记文件中春光有限的注册资本仍为12,000 万元；工商登记文件中临沂君安认缴出资额为 2,64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2.00%，韩卫东出资比例为 36.25%，宋兴连出资比例为 24.17%，辛本奎出资比例为 5.58%，明永青出资比例为 5.17%，吴士超出资比例为 5.17%，刘入文出资比例为 1.67%。

5、2021年7月，春光有限第二次增资

2021年4月20日，春光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2,000万元增至13,000万元，新增的1,000万元注册资本由临沂君安认缴900万元、明永青认缴100万元。其中，临沂君安认缴的900万元注册资本包含了其2018年12月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实际增资686万元，即春光有限本次实际增资314万元，由临沂君安认缴214万元，明永青认缴100万元。

2021年7月30日，春光有限就本次增资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春光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韩卫东	4,350.00	33.46%	货币
2	临沂君安	3,540.00	27.23%	货币、债权
3	宋兴连	2,900.00	22.31%	货币
4	明永青	720.00	5.54%	货币
5	辛本奎	670.00	5.15%	货币
6	吴士超	620.00	4.77%	货币
7	刘入文	200.00	1.54%	货币
合计		**13,000.00**	**100.00%**	——

6、2021年12月，春光有限第三次增资

2021年12月22日，春光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3,000万元增至16,480万元，新增的3,480万元注册资本由韩卫东认缴1,260万元、宋兴连认缴840万元、吴士超认缴180万元、辛本奎认缴195万元、明永青认缴208万元、唐众认缴797万元。

2021年12月23日，春光有限就本次增资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春光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韩卫东	5,610.00	34.04%	货币
2	宋兴连	3,740.00	22.69%	货币
3	临沂君安	3,540.00	21.48%	货币、债权
4	明永青	928.00	5.63%	货币
5	辛本奎	865.00	5.25%	货币
6	吴士超	800.00	4.85%	货币
7	唐众	797.00	4.84%	货币
8	刘入文	200.00	1.21%	货币
合计		**16,480.00**	**100.00%**	——

2023年12月28日，致同会计师出具了《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3）第110C000615号），对申请挂牌公司截至2019年12

月21日止申请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截至2021年4月25日、2022年1月29日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公司历次实缴出资已经到位。

（二）春光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2 日，春光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以 2022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启动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工作，聘请致同作为审计机构，聘请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评估机构，对公司资产进行审计、评估。

2022 年 10 月 14 日，致同出具“致同审字（2022）第 110B025253 号”《审计报告》，以 2022 年 8 月 31 日为审计基准日，对春光有限截至审计基准日的净资产进行审计，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为 32,812.39 万元。

2022 年 10 月 18 日，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北方亚事评报字【2022】第 01-871 号”《春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造所涉及的该公司净资产资产评估报告》，以 2022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春光有限截至评估基准日的企业净资产进行评估，春光有限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57,744.40 万元。

2022 年 10 月 23 日，春光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致同出具的“致同审字（2022）第 110B025253 号”《审计报告》，公司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32,812.39 万元。同意将其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的股本 16,48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均为普通股），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6,480 万元，由各发起人按照目前各自在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其余 16,332.39 万元列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22 年 10 月 23 日，韩卫东、宋兴连、明永青、辛本奎等 8 名发起人共同签署《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对公司设立的相关事宜进行约定。2022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春光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议案及《公司章程》，并通过选举成立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

2022 年 11 月 17 日，致同出具“致同验字（2022）第 110C000697 号”《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22 年 11 月 17 日，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筹）已全部收到发起人股东投入的资本，各股东均以经审计的净资产出资，其中，股本 16,480 万元。

2022 年 11 月 23 日，临沂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向公司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1300MA3N3T1EX0”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 16,480 万元。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名称	认购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韩卫东	5,610.00	34.04%
2	宋兴连	3,740.00	22.69%
3	临沂君安	3,540.00	21.48%
4	明永青	928.00	5.63%
5	辛本奎	865.00	5.25%
6	吴士超	800.00	4.85%
7	唐众	797.00	4.84%
8	刘入文	200.00	1.21%
合计		**16,480.00**	**100.00%**

（三）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后的历次股权结构变化情况

截至本说明签署日，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未发生股份变动。

二、股权代持情形

公司历史沿革中存在股权代持情形，已依法解除，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权代持的设立

春光有限设立时即存在股权代持。出于商业考虑，春光有限 2018 年 5 月设立时韩卫东、宋兴连持有的春光有限股权分别由其亲属代为持有，韩卫东持有的春光有限 36.25%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4,350 万元）由其弟韩国强代为持有，宋

兴连持有的春光有限 24.17%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2,900 万元）由其兄宋兴仁代为持有。股权代持对应的注册资本由实际股东韩卫东、宋兴连完成实缴，名义股东韩国强、宋兴仁未实际出资。

春光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名义股东	实际股东		
1	韩国强	韩卫东	4,350.00	36.25%
2	宋兴仁	宋兴连	2,900.00	24.17%
3	临沂君安		2,640.00	22.00%
4	辛本奎		670.00	5.58%
5	明永青		620.00	5.17%
6	吴士超		620.00	5.17%
7	刘入文		200.00	1.67%
合计			**12,000.00**	**100%**

（二）股权代持的解除

2021 年 5 月 21 日，春光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韩国强将其持有的春光有限 4,350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韩卫东；宋兴仁将其持有的春光有限 2,900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宋兴连。同日，韩国强与韩卫东、宋兴仁与宋兴连分别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署了《春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此次股权转让的本质为股权代持的解除，韩卫东、宋兴连未实际支付转让价款。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上述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的说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之签章页）

全体董事签名：

韩卫东	宋兴连	明永青
辛本奎	吴士超	靳绍样
陈　为	江轩宇	张成钢

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25 日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之签章页）

全体董事签名：

韩卫东	宋兴连	明永青
辛本奎	吴士超	靳绍样
陈　为	江轩宇	张成钢

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9月 25日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之签章页）

全体董事签名：

韩卫东	宋兴连	明永青
辛本奎	吴士超	靳绍样
陈　为	江轩宇	张成钢

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5日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之签章页）

全体董事签名：

韩卫东	宋兴连	明永青
辛本奎	吴士超	靳绍样
陈　为	江轩宇	张成钢

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9月 25日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之签章页）

全体监事签名：

张　华　　密善龙　　王文彬

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9月 25日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之签章页）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长涛　　孔志强

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9月 25日